

农田冒起黑浓烟 呛得行人直咳嗽

露天焚烧垃圾就是在“烧钱”

■乐清市融媒体中心记者 文/摄

“清江镇泗塘村有一处空地出现随意焚烧垃圾的现象，气味刺鼻、烟雾缭绕，希望有关部门能管管。”连日来，多名市民拨打乐清市融媒体中心新闻热线61116222反映，有人在该处焚烧垃圾，滚滚浓烟夹杂着刺鼻塑料燃烧气味随风飘荡，害苦了附近的居民和过往行人。

针对这一情况，近日，乐清市融媒体中心记者联系市政务服务热线中心、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及清江镇政府等单位相关人员，一起前往泗塘村调查。



农田变垃圾焚烧场

当天上午，一行人还未靠近该处空地，远远地就能闻到空气中弥漫着一股焦臭味。走近一看，该处空地上残留着许多焚烧后的橡胶废品、皮革、塑料绳等垃圾，还有未烧尽的垃圾带着火星冒着黑烟。

家住泗塘村的陈大伯有块菜地在这片空地的对面，他曾好几次看到有人骑着电瓶车到这里倾倒并焚烧垃圾，且一点燃垃圾就走。“我也很想上去制止，但每次就算从菜地这边立即跑过去，烧垃圾的人还是溜得很快！”陈大伯介绍，焚烧垃圾产生的气味很臭，一靠近，就会被浓烟团团包围，他常常被呛得咳嗽不止，眼泪直流。不仅如此，陈大伯种的蔬菜也因此会被蒙上一层灰，采摘后就算是冲洗过，食用时还是感觉有点怪怪的味道。

陈大伯还说，此处焚烧垃圾的现象已持续好长一段时间了，多是晚上过来偷倒垃圾并焚烧，大部分为工业垃圾。不仅如此，原本这块空地种有很多树，看起来很舒服，但自从焚烧垃圾开始，树枯了，空气也被污染了。

据了解，该空地约90平方米，土地性质为永久农田。早在2020年12月时，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清江中队就曾接到村民举报，当时他们联系了该村村干部进行处理，对因焚烧垃圾被焚烧的土壤予以覆盖，并加强周围巡查。但之后还是陆续接到关于此地随意垃圾焚烧的投诉。

当天，清江镇政府相关人员决定在该处设置围栏，设立“严禁垃圾焚烧”警示牌，并表示将继续关注，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同时，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清江中队也立即安排专门执法人员对此区域进行不定期巡查，对垃圾焚烧行为，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

焚烧现象屡禁不止

随意焚烧垃圾既不安全，又污染环境，这样的现象在全市多吗？为此，记者向市政务服务热线中心了解到，自2021年8月至今上半年，市政务服务热线中心共接到31起关于垃圾焚烧的投诉。

2021年8月10日，有市民反映，在柳市镇智广村智广工业西区西面200米空地上，有人在22时后，在此处焚烧垃圾。经过现场走访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柳市中队工作人员发现现场确有焚烧痕迹，该中队工作人员当即加强对该路段的巡查工作，同时还向市民呼吁，由于焚烧垃圾时间较随意，如有发现请及时拍照反映。

2021年11月20日，在城东街道振海村一杀牛厂正对面的废品回收站，经常性出现焚烧垃圾的现象。城东街道办事处得知这一情况后，立即派出执法中队加强对该区域的巡



农田上被焚烧后的垃圾。

视，对焚烧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

2021年12月14日，有市民反映，在芙蓉镇党群服务中心附近，有人持续五六天在焚烧垃圾，燃烧垃圾产生的黑烟直冲云霄，大大影响了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乐清综合行政执法局芙蓉中队接到举报后立即展开现场调查，发现该空地为工地，倒有大量垃圾，工人们想通过焚烧的方式对垃圾进行处理。经执法人员批评教育后，现该工地已自行整改完毕，并保证不会再次出现垃圾焚烧现象……

为何垃圾焚烧现象屡禁不止？据市政务服务热线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这主要是因为一些市民对垃圾随意焚烧产生的危害缺乏了解，为图一时方便，将垃圾随意焚烧。在此，也建议有关部门应加强协作和管理，对随意焚烧垃圾行为加强查处力度。同时，加强垃圾分类宣传，培养市民环保意识，对生活垃圾收集、分类、处理实行政策引导。市民如有发现垃圾焚烧现象的，要第一时间进行举报，对这种不文明现象零容忍。

严重者追究刑责

私自焚烧垃圾，该如何处罚呢？日前，记者联系了浙江天讼律师事务所环保公益律师卢鑫。卢鑫表示，随意焚烧垃圾轻则罚款，重则需要追究刑事责任。

据其介绍，根据《大气污染防治



部门已设立警示牌。

法》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在人口集中地区对树木、花草喷洒剧毒、高毒农药或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并可以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的罚款。

而在《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和《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六十七条规定，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他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确定的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

对单位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的罚款。

卢鑫提醒，如焚烧的垃圾为危险废物，则属于非法处置危险废物，严重污染环境将被追究刑事责任。2018年，杨某等人在江西省德兴市焚烧污泥过程中产生大量烟雾，并带有刺鼻味道。当地村民发现后，杨某等人停止焚烧，未焚烧的污泥以及已焚烧的污泥残渣被杨某运回浙江仙居。经检测，当日7时到9时PM10和PM2.5的数据已超过标准值，空气已受到污染。最后，杨某等人均被追究刑事责任。

市民如果发现身边有生态环境、全域美丽、文明创建、安全生产、营商环境、违章乱建等方面的问题或不良现象，可以在微信公众号“中国乐清网”留言，或通过拨打乐清市融媒体中心新闻热线61116222、13968741234等进行反映，我们将从中择取典型案例予以曝光，并对后续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报道。

隔空喊话，无人回应就骑走还说：“这是借车，不是偷”

本报讯（乐清市融媒体中心记者 程遥 通讯员 季慧敏）俗话说“不问自取视为盗”，而蒲岐辖区内，一男子的盗车借口让民警哭笑不得，为盗车竟想出了隔空喊话“借车”的法子，最终还是落入法网。

1月7日上午，蒲岐派出所接到群众老刘（化姓）报警，称停在家门口的电动三轮车被人偷了。接警后，民警立即调取现场及周边的公共视频，发现在当天凌晨4时许，有一男子在老刘的电动三轮车边徘徊，随后便将车开走。根据该男子及电动车的特征，民警经多时排查走访后，于当天下午找到该男子。

该男子张某（化姓），今年23岁。“我只是暂时开走别人的车，是借车。”面对民警的到来，张某淡定地说起“借车”的经过。1月7日凌晨4时许，张某与朋友聚餐后骑着电动三轮车回家，中途车子没电了。此时，他看到停靠在路边的一辆电动三轮车，于是便对着眼前的车子，向车主隔空喊话。

“我喊了声车子借一下，但没人应我，我就先将电瓶车开回家了。”张某说，本以为这借口天衣无缝，不想天网恢恢，最终还是落入法网。

目前，张某因涉嫌盗窃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送礼物、一毛钱购手机……寒假当心骗子盯上娃

■乐清市融媒体中心记者 程遥 通讯员 陈梅

有娃的家人们可要注意了，乐清市各大学校即将开启寒假模式，在愉快度假过年的时候，可千万不要忘记，骗子们是没有假期的。乐清警方针对2021年未成年人被骗发案分析，发现寒假是未成年人被诈骗的高发期，而寒假发案率比暑假还要高不少。为了保护未成年人的财产安全，乐清警方特意总结了一些未成年人常见被骗的类型和案例，提醒家长假期内注重培养孩子的防诈骗意识，不要把手机支付密码及银行卡密码等信息透露给孩子！

TOP1 游戏诈骗类占31.2%

2021年7月18日，乐清某小学9岁的小米（化名）被拉入一个福利群，群主称可以免费领取某网游皮肤，小米信以为真，添加对方QQ后将其父亲的红包提取码截图发给对方，结果损失金额5万元。

警方提醒：避免线下交易，账户充值、游戏装备购买一定要选择正规的平台进行交易。凡是交纳各种保证金、免费赠送、扫描免费领取的，基本都是骗子。

TOP2 假冒身份类占15.4%

2021年10月10日，乐清某中学14岁的小华（化名）在网上时收到同学QQ消息，称自己表姐喝酒庄住院借钱支付手术费。小华同意后，对方发来一张3800元的转账截图，并称到账会有延迟。小华就扫描对方的付款码进行转账，转账后和同学本人求证时，才知道对方QQ被盗，损失金额1680元。

警方提醒：如遇到有人通过QQ、微信、微博等聊天工具与你联系，且涉及到转账的，一定要通过电话和本人证实，以免被骗。

TOP3 充值返利类占14.0%

2021年3月27日，乐清某中学14岁的小轩（化名）通过QQ看到有陌生好友发来信息，称有送礼物活动。小轩联系对方后，被拉入一个福利群，被群主引诱用其母亲的手机扫描对方的二维码充值，并谎称钱不会转出去。小轩扫码后发现卡内余额减少，对方将其拉黑才知被骗，损失金额8万元。

警方提醒：牢记天上不会掉馅饼，有的只是陷阱。免费赠送、要你扫码的，都要留个心眼。

TOP4 兼职刷单类占10.4%

2021年1月，乐清某中学13岁的小祥（化名）在家中上网时看到一个刷单兼职的广告，点击进入后下载了一款名叫“企业QQ”的APP，在该APP内根据客服发来的二维码进行转账即可返现。2月2日，客服以“需要做单”“转账额度不够”“还需继续刷单”为由要其转账，小祥用其母亲手机转账后对方仍要求转账，才知被骗，损失金额10.6万元。

警方提醒：网络刷单本就是违法行为，骗子为获取受害者信任，前期会返还小额刷单佣金让受害者尝到甜头，之后加大刷单金额进行诈骗。大家一定要保持清醒，不要被蝇头小利所诱惑。

TOP5 购物消费类占8.1%

2021年2月11日，15岁的小鑫（化名）在家中上网时，收到陌生人的消息称“购买手机只需要投票和0.1元钱”。小鑫按照对方的要求，下载了一款名为“C5GAME”的游戏平台。骗子谎称在平台购买商品，结算时钱会全部返还，小鑫陆续通过其母亲支付宝内的余额和花呗进行支付，共计损失金额49.4万元。

警方提醒：线上交易时，一定要选择正规的平台，确保商家和商品的真实性。对异常低价的商品一定要提高警惕。

金融系统“组团”献爱心 近300人无偿献血

本报讯（乐清市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珈玮 通讯员 马海媚）1月11日上午，在中国人民银行乐清市支行办公大楼里，乐清金融系统的工作人员分批进入献血车，开展无偿献血行动。随着鲜红的血浆缓缓流入血袋，一名献血者笑道：“这已经是我第4次献血了。”

在现场，中国人民银行乐清市支行的志愿者们为献血者发放红枣水和红糖水等补给品，给寒冷的冬天增添了几分暖意。献血点还摆放着一面金融系统献血者的光荣榜，显示已有87名金融系统人员的献血量超过1200ml。

“你好，请扫码测温，然后开始献血流程。”当天献血活动充分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组织者根据乐清市各金融机构距离远近、献血人员数量做了详细的排班布置，保证献血时不出现人群扎堆现象。而有些机构献血人数较多，如农行、乐清农商银行等机构，血站则安排采血团队到该机构网点进行采血。

据悉，自2018年起，乐清市金融系统每年开展无偿献血行动，号召全市金融系统员工参与无偿献血，以实际行动，展现乐清金融系统干部职工担当奉献精神。而在本次无偿献血活动中，有近300名从业人员踊跃参与。



献血现场。中国人民银行乐清市支行供图

房屋出售

出售乐清市城东街道良港东路（二环路）425号鑫盛大厦三楼裙房（写字楼），建筑面积889.7平方米，四楼架空层面积300多平方米，附阳台面积500多平方米，有电梯，出售或出租，价格优惠。
联系人：王先生 13806862361